

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当面送达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11月27日在公司行政楼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郭华平先生、李旭先生、隋军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建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已为公司提供一年的审计服务，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经公司审议，拟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将根据2020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0年12月15日下午13: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